

I 确认在留卡

确认在留卡的登记内容。

① 确认在留卡正面登记的在留期限（到期日）是否到期。

（在留期限（到期日）到期后，不予受理。）

另外，在留资格为“永住者”的在留卡正面不登记在留期限（到期日），可以受理。

② 在留卡背面印有“在留资格变更许可申请中”等字样时，说明①正面登记的在留期限（到期日）有可能延长，请向本馆确认。

【在留卡(正面)】



① 确认在留期限（到期日）是否到期。另外，在留资格为“永住者”的在留卡正面不登记在留期限（到期日），可以受理。

（参考）在留卡的有效期限届满时本人未满16周岁的，在留卡不显示照片。

【在留卡(背面)】



② 印有“在留资格变更许可申请中”等字样时，说明①正面登记的在留期限（到期日）有可能延长，请向本馆确认。

II 确认再入国许可

确认申请人护照上粘贴的再入国许可印章贴纸所登记的有效期限是否到期。

另外，如果护照上未粘贴再入国许可印章贴纸或者该贴纸所登记的有效期限已经到期，请确认是否有Ⅲ视同再入国许可。

【再入国许可印章贴纸】

确认有效期限是否到期（是否在有效期内）。

若有效期限已到期，请确认Ⅲ视同再入



III 确认视同再入国许可

确认申请人护照中夹带的“再入国入国记录卡”的背面是否加盖“根据视同再入国许可出国”的印章。

另外，根据 II 再入国许可离境日本时，不加盖上述印章。

【再入国入国记录卡(背面)】

确认申请人护照中夹带的“再入国入国记录卡”的背面是否加盖“根据视同再入国许可出国”的印章。



IV 确认出国证明印章

确认护照上加盖的日本出国证明印章中显示的最后出国日期。

【可以受理】出国日为2020年4月2日之前(另外, Ⅲ视同再入国许可的有效期为最后出国日次日起1年(但是, 若在留卡的到期日更早, 以在留卡的到期日为准), 超过视同再入国许可有效期的情形除外)

【日本的出国证明印章】

确认护照上加盖的最后出国证明印章, 出国日是否在2020年4月2日之前(2020年4月3日之后出国的除外)。

